

台式计算机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合肥市庐阳区三孝口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合同编码：20250827

供货人（乙方）：合肥赛胜商贸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

双方经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规格、单价、总价等

序号	类别	品牌及型号	数量	单价	总价
1	台式计算机	百信太行243AG	5	3460	17300
总价		(大写) 壹万柒仟叁佰元整 (小写) ¥:17300.00			

二、交（提）货时间、地点、汇款及发票

- 1、交货时间： 甲方指定时间。
- 2、交货地点： 甲方指定地点。
- 3、付款： 款到发货。
- 4、结算方式： ☐ 现金 ☒ 转账 / 电汇
- 5、发票类型： ☐ 增值税专用发票 ☒ 增值税普通发票 ☐ 其他
- 6、甲方需向乙方指定账户汇款
- 7、甲方开票信息：
名称：合肥市庐阳区三孝口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纳税人识别号：12340103058462531K
- 8、乙方收款账户信息：
公司名称：合肥赛胜商贸有限公司
纳税人识别号：91340103MA2XJEQB80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155号黄金广场5幢A2101室
电话：15156036097
开户行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南岗支行
账号：225004357471000002

三、产品保修，质量标准及技术参数

产品质量标准： 以原厂质保为准
技术参数： 以原厂标准为准

四、运输及设备验收

- 1、运保费用： 运输费用由 乙方 承担
- 2、设备验收标准与质保：
2.1、合同标的货物必须为原装合格产品，货物符合行业规范和国家执行标准，货物型号符合业主需求。

- 2.2、质保期：质保期从货物物流签收日开始计算。
- 2.3、乙方提供原厂质保。质保服务，原厂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。
- 3、货物发运后，乙方应将本合同中全部产品的发货 / 签收单签字或盖章后提供给甲方，甲方5日内需签字或盖章回传给乙方。

五、违约责任：

- 1、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，除因不可抗力事故外，若乙方同意支付逾期违约金，甲方应同意延期交货，但是逾期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货物总值的 5%，逾期违约金按每天 5%计算。
- 2、如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付款，除因不可抗力事故外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，逾期违约金应付金额每天 5%计算。
- 3、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：
- 3.1、合同履行期间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或解除合同。甲方未履行合同、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，需赔偿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人员工资、差旅、食宿和劳保费用，并有权要求返还已付合同款项；乙方不履行合同、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，应将已形成的成果资料无偿提供给甲方，并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项。同时，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30%支付违约金。
- 3.2、合同签订后，由于不可抗拒因素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，不视为违约。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，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提供相应说明，否则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- 3.3、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若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向原告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双方确认：甲乙双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营业执照登记地址。上述地址为双方纠纷、协议或司法文书（包括但不限于传票、开庭通知书、判决书、裁定书、调解书等法律文书）送达地址，并且如涉及诉讼，认可该地址为受诉司法机关送达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。若按该地址送达的相关文书无人签收或被拒绝签收，则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。

六、其它约定事项：本合同壹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壹份。自双方盖章后生效，扫描和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七、合同盖章：

甲 方	乙 方
单位名称(章)：合肥市庐阳区三孝口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单位名称(章)：合肥赛胜商贸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三孝口街道长江中路300号	单位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155号黄金广场5幢A2101室
联系电话：	联系电话：15156036097
日 期：2025年08月28日	日 期：2025年08月28日